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 会议于2016年2月26日以通讯传真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 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小英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 关规定。经与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监事会以赞成票 3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审议通过了**《关于西藏城市** 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陕西国能锂业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监事,对 上述议案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以上关联交易,交易程序合 法,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2月27日